

行政院新聞傳播處 函

地址：100009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承辦人：楊淑惠
電話：02-3356-6500
電子信箱：sh1868@ey.gov.tw

受文者：法務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6日
發文字號：院臺聞字第112500237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協助推廣「修正《平均地權條例》」政策說明資料
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為抑制房市炒作與維護不動產市場交易秩序，《平均地權
條例》修正案於112年1月10日三讀通過，以保障民眾購屋
權益與居住正義。本院特策製旨揭說明資料，請協助推廣
運用，圖檔請至本院全球資訊網「政策與計畫—政策櫥
窗」項下下載。

正本：各部會行總處署、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行政院各聯合服務中心

副本：

